PANNOX™ PEG 400S 安全資料表

登錄碼：EPEP4A00128676

一、化學品與廠商資料

A. 化學品名稱： 聚乙二醇

B. 其他名稱： PEG 400S

C. 建議用途及限制使用： 可使用於研究、試驗、教育用途、界面活性劑、酯化反應原料。

D. 製造者、輸入者或供應者 名稱： 磐亞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100 台北市新生南路一段 50 號 11 樓
電話： 02-2351-1212

E. 緊急聯絡電話/傳真電話： TEL： 02-2351-1212 FAX：02-2396-2946

二、危害辨識資料

A. 化學品危害分類： 不屬於危險物質，無需根據 GHS 標準對該產品進行分類。

B. 標示內容： N/A

C. 圖示符號： N/A

D. 警 示 語： N/A

E. 危害警告訊息： N/A

F. 危害防範措施： N/A

G. 其他危害： N/A

三、成分辨識資料

純物質：

A. 中英文名稱： 聚乙二醇（Polyethylene glycol ）

B. 同義名稱：

C.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CAS No.)： 25322-68-3

D. 危害成分(成分百分比)： 99.5%以上(W/W)

混合物：

A. 化學性質：

危害成分之中英文名稱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 (CAS No.)	濃度或濃度範圍 (成分百分比)

四、急救措施

A. 不同暴露途徑之急救方法：

- 吸 入： 將患者移至空氣流通順暢的場所，維持安靜，保溫並迅速就醫，停止呼吸時立即實施人工呼吸，呼吸困難時則進行輸氧急救。

- 皮膚接觸：脫掉被污染的衣服，以大量水沖洗接觸部份，若皮膚發炎時，應接受治療。
- 眼睛接觸：立即以水充洗眼部達 15 分以上，然後接受醫生治療。
- 食　　入：飲用大量水或食鹽水並吐出，然後救醫。

B. 最重要症狀及危害效應：現存醫學資料並無因此產品而造成傷害之記錄資料

C. 對急救人員之防護：使用防護手套、口罩、防護鏡進行人員救護。

D. 對醫師之提示：本物質可以大量清水沖洗。

五、滅火措施

A. 適用滅火器：二氧化碳、ABC 化學乾粉，噴水，水霧。

B. 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救災時之熱氣可能會造成呼吸道刺激，造成人員不適。

C. 特殊滅火程序：勿直接以水柱噴灑大量洩漏起火之現場，以免火勢擴散。

D. 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裝備：穿戴空氣呼吸器、防護面罩、防護手套及衣物。

六、洩漏處理方法

A. 個人應注意事項：穿戴安全眼鏡(面罩)，防護手套進行止漏、圍堵、回收，如為高溫狀況更需配戴活性碳等級以上之口罩或防毒面具(具濾毒罐)。

B. 環境注意事項：不可將含本物質成分之廢液或廢水未經處理直接排放至河川。

C. 清 理 方 法：洩漏清理時使用一般吸附材料吸附即可，隨後並將收集含本物質之廢棄物交合格之處理廠商處理

七、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

A. 處　　置：人員配戴安全眼鏡、防護手套，高溫狀態時並需配戴活性碳等級以上之口罩或防毒面具(具濾毒罐)。

B. 儲　　存：儲放於乾燥陰涼處並遠離火源，在儲存場所並須設立危害警告告示牌。

八、暴露預防措施

A. 工程控制：作業環境應有局部排氣及換器裝置,倉庫或密閉空間須有足夠通風。

B. 控制參數：

- 八小時日時量平均容許濃度 TWA：N/A
- 短時間時量平均容許濃度 STEL：N/A
- 最高容許濃度 CEILING：N/A
- 生物指標 BEIs　LD50： 33750mg/kg （食入/大鼠：mg/KG）

C. 個人防護設備：

- 呼 吸 防 護： 使用活性碳以上等級之口罩或防毒面具(具濾毒罐)。
- 手 部 防 護： 穿戴 PE 長袖手套。
- 眼 睛 防 護： 佩帶安全眼鏡或面罩。
- 皮膚及身體防護： 穿長袖衣物、圍裙或全身式防護衣。

D. 衛生措施： 工作場所嚴禁抽煙或飲食、維持作業場所清潔，操作完本物質後一定要除去污染衣物並清洗。

九、物理及化學性質

A.	外觀：	25℃為液體
B.	氣味：	N/A
C.	嗅覺閾值：	－(ppm)
D.	熔點：	4 ~ 8℃
E.	PH 值：	5.5 ~ 7.5 (5%aq.)
F.	沸點/沸點範圍：	＞200℃
G.	易燃性(固體，氣體)：	N/A
H.	閃火點：	> 176℃ 測試方法: 閉杯
I.	分解溫度：	N/A
J.	自燃溫度：	N/A
K.	爆炸界限：	－%～－%
L.	蒸汽壓：	N/A
M.	蒸汽密度：	N/A
N.	密度：	1.12 ±0.01 (25℃)
O.	溶解度：	溶於水中
P.	辛醇/水分配係數(log Kow)：	N/A
Q.	揮發速率：	N/A

十、安定性及反應性

A. 安定性： 安定，無聚合危險性。

B. 特殊狀況下可能之危害反應： 直接以明火加熱可能引起燃燒或產生高溫蒸氣。

C. 應避免之狀況： 高溫加熱或靠近高溫明火處。

D. 應避免之物質： N/A。

E. 危害分解物： N/A。

十一、毒性資料

A. 暴露途徑： 皮膚接觸、吸入、食入、眼睛接觸。

B. 症狀： 眼睛紅腫、嘔吐、腹瀉。

C. 急毒性： 吸入高溫蒸氣可能造成皮膚、眼睛刺激、過敏，可能造成呼吸道過敏或呼吸困難、噁心、嘔吐

- LD50(測試動物、吸收途徑)： N/A
- LC50(測試動物、吸收途徑)： N/A

D. 慢毒性或長期毒性： 接觸高濃度本物質可能引發皮膚炎、皮膚角質化。

E. 毒性的數值度量(如急性毒性估計值): LD 50 > 15000 mg/kg (oral rat)。

十二、生態資料

A. 生態毒性：

- LC50(魚類)： N/A
- EC50(水生無脊椎動物)： N/A
- 生物濃縮係數(BCF)： N/A

B. 持久性及降解性：

- 半衰期(空　氣)： N/A
- 半衰期(水表面)： N/A
- 半衰期(地下水)： N/A
- 半衰期(土　壤)： N/A

C. 生物蓄積性： N/A

D. 土壤中之流動性： N/A

E. 其他不良效應： N/A

十三、廢棄處置方法

A. 廢棄處置方法： 與本物質直接接觸之容器及廢棄物為一般事業廢棄物需妥善堆置及交合格之廢棄物清理廠商有效處理。

十四、運送資料

A. 聯合國編號： 不屬於危險品列管,無編號歸類

B. 聯合國運輸名稱： N/A

C. 運輸危害分類： N/A

D. 包裝類別： N/A

E. 海洋污染物（是/否）: 否

F. 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 N/A

十五、法規資料

A. 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
B. 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
C.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
D. 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
E. 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
F. 危害性化學品評估及分級管理辦法。
G. 有機溶劑中毒預防規則

十六、其他資料

A. 參考文獻： 界面活性劑安全性及生物分解性資料集
B. 製表單位： 名稱： 磐亞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廠
地址： 高雄市大社區經建路八之一號
電話： 07-351-1318
C. 製 表 人 ： 職稱： 工安副課長
姓名(簽章)： 黃英哲
D. 製表日期： 108 / 03 / 25
E. 版 次： 108-1 版
F. 修訂紀錄：

- 104.05.28 配合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修訂表單內容名稱
- 105.02.01 新增登錄碼
- 106.11.14 更新第九項內容。
- 107.04.11 新增 三、成分辨識資料 混合物之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CAS No.)欄位
- 108.03.25 更新內文編排。